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委办发[2004]25号文件对团市委基本工作职能描述如下：共青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校，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是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团市委由市委领导，其机关的主要职责是：

（一）领导全市共青团工作，领导市青联、学联和少先队工作，指导和管理市级青年社团组织。

（二）参与制定全市青少年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促进青年工作院校、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少年报刊、青少年服务机构建设。

（三）参与全市青少年有关法规、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物。

（四）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情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提出相应的政策，开展各种活动。

（五）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大、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的，维护全市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六) 组织和带领全市青年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七) 负责全市青年统战工作，承担全市青少年外事和市内外青少年友好交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本级）
2.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会计核算中心
3. 沈阳市青少年宫
4. 沈阳市青年婚姻服务中心（沈阳市婚姻介绍所）
5. 沈阳市希望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6. 沈阳市青年志愿服务指导中心
7.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团校
8. 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 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945.94	一、本年支出	13945.94	13945.9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94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31.96	12631.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663.19	663.1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7	367.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62	97.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85.5	185.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945.94	支出总计	13945.94	13945.9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945.94	2,724.25	11,221.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31.96	1,870.68	10,761.2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631.96	1,870.68	10,761.28
2012901	行政运行	461.56	461.56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38		943.38
2012905	工会疗休养	16.15	16.15	
2012950	事业运行	1,392.97	1,392.97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9,817.90		9,817.90
205	教育支出	663.19	210.86	452.33
20502	普通教育	663.19	210.86	452.3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63.19	210.86	452.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7	367.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7.67	367.6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2.82	32.8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85	334.8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62	97.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62	97.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3	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29	9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50	177.41	8.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50	177.41	8.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4	152.04	
2210203	购房补贴	33.46	25.37	8.0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24.25	2118.58	605.67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514.10	1,514.10	
30101	基本工资	704.50	704.50	
30102	津贴补贴	207.75	207.75	
30103	奖金	48.87	48.87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15.80	115.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427.30	427.30	
30108	晋级工资	9.88	9.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5.67		605.67
30201	办公费	23.18		23.1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38		18.38
30206	电费	77.78		77.78
30207	邮电费	21.71		21.71
30208	取暖费	87.01		87.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48		11.48

30211	差旅费	91.69		91.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9.07		9.0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6.11		36.11
30216	培训费	16.78		16.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4		6.04
30218	零星用品购置费	2.20		2.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0.49		20.49
30229	福利费	2.17		2.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70		65.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36		38.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54		77.54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04.47	604.4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65.62	365.6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81	1.8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152.04	152.04	
30312	提租补贴			
30313	购房补贴	25.37	25.37	
30314	采暖补贴	59.63	59.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94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31.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财政结转资金		五、教育支出	663.19
六、单位上年净结余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单位事业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单位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5.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3945.94	支出总计	13945.94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纳入专户 管理的预 算外资金 安排的拨 款收入	上级补助、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 资金	单位上年 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945.94	13,945.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31.96	12,631.9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631.96	12,631.96							
2012901	行政运行	461.56	461.56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38	943.38							
2012905	工会疗养休养	16.15	16.15							
2012950	事业运行	1,392.97	1,392.97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9,817.90	9,817.90							
205	教育支出	663.19	663.19							
20502	普通教育	663.19	663.1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63.19	663.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7	367.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7.67	367.6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2.82	32.8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85	334.8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62	97.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62	97.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3	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29	9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50	18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50	18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4	152.04							
2210203	购房补贴	33.46	33.46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3,945.94	2,724.25	1,514.10	605.67	604.47	11,221.69		1,404.61	8.08			9,80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31.96	1,870.68	1,259.67	555.91	55.10	10,761.28		952.28				9,809.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631.96	1,870.68	1,259.67	555.91	55.10	10,761.28		952.28				9,809.00		
2012901	行政运行	461.56	461.56	311.41	136.94	13.21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38					943.38	943.38							
2012905	工会疗休养	16.15	16.15	16.15											
2012950	事业运行	1,392.97	1,392.97	932.12	418.97	41.89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9,817.90					9,817.90	8.90					9,809.00		
205	教育支出	663.19	210.86	156.81	47.71	6.34	452.33	452.33							
20502	普通教育	663.19	210.86	156.81	47.71	6.34	452.33	452.3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63.19	210.86	156.81	47.71	6.34	452.33	452.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7	367.67		2.05	365.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7.67	367.67		2.05	365.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2.82	32.82		0.18	32.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85	334.85		1.87	332.9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62	97.62	97.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62	97.62	97.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3	0.33	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29	97.29	9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50	177.41			177.41	8.08			8.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50	177.41			177.41	8.08			8.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4	152.04			152.04										
2210203	购房补贴	33.46	25.37			25.37	8.08			8.08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 安排的预 算拨款	财政预 算外专 户拨款	其他 资金
			合计		11,221.69	11,221.69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					11,221.69	11,221.69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本级					943.38	943.38		
	中国青年创业国际计划	聘请创业导师及专家进行创业项目评审,开展青年创业导师大讲堂活动,开展 KAB 创业教育培训,开展创业培训,举办沈阳市青年创业周活动。	经费 64.8 万元: 1.导师经费: 60 人*3 次*0.1 万元/次.人=18 万元; 2.专家评审经费: 12 人*3 次*0.05 万元/次.人=1.8 万元; 3.KAB (了解企业) 培训费用: 1000 人*0.03 万元/人=30 万元; 4. 中国青年创业国际计划培训费用: 500 人*0.03 万元/人=15 万元。	很好的服务于市委、市政府创业工作大局, 在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更加有为推进创业工作, 创业推动就业, 缓解大学生就业压力。预计组织培训 40 场, 覆盖青年 5000 人, 扶植创业项目 30 个。	64.80	64.80		

	团市委 4.18 成人 节活动经费	在 4 月 18 日当天，组织 1500 名学 生代表进行成人宣誓仪式。	经费预算 3 万元。 1.场地布置费用 2.4 万元； 2.活动宣传展板费用 0.6 万元。	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程，树 立正确价值导向，进一步引领青年学生以 奋发有为、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参与到沈 阳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的实践中去，激发 青年学生感恩父母、感恩师长、感恩伙伴、 感恩学校、感恩城市的思想意识，切实提 高青年学生成人的社会责任感与使命感， 有效加强即将迈入成人的青年学生的感 恩情怀，切实树立远大理想，为青年学生 的成长成才提供了强大的正能量。	3.00	3.00		
--	----------------------	---	--	---	------	------	--	--

	第十三届“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经费	<p>承办第十三届“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决赛，将有全国 37 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组成代表队，1000 多人参加。</p>	<p>经费预算合计：237.98 万元</p> <p>一、场地租用费 4 万元：开、闭幕式场地租用费各 2 万元，共 4 万元。</p> <p>二、参赛选手食宿费 90 万元：900 人*200（住宿 150 元/天/人+伙食 50 元/天/人）*5 天=90 万元</p> <p>三、大赛经费 118.58 万元。</p> <p>1. 比赛场地费 13 万元：涉及 5 场焊工、4 场计算机网络管理员、3 场维修电工、2 场美发师，13 间笔试教室及会议室租赁。</p> <p>2. 比赛所需设备及备料 36 万元：数控车工 9 万元，快递业务员 8 万元，电子商务师 7 万元，维修电工 12 万元。</p> <p>3. 场地改造 12 万元。四个项目每项 3 万元。</p> <p>4. 沈阳选手赛前封闭强化培训 15 万元：250 元/人/天*20 人*30 天=15 万。</p> <p>5. 其他 42.58 万元：赛地考评员、监考经费 4 万元；比赛聘请专家赴沈交通费 66 人 15 万元；大赛联络员补助 6 万元（120 人*50 元/人/天*10 天）；实际操作考务人员补助 17.58 万元（根据考试要求，每个赛场 67 名工作人员，共 4 个赛场 3 天，每人每天补助 200 元；其余还有裁判、比赛监督等 10 人，每人每天补助 500 元）。</p> <p>四、宣传费用 5 万元。1. 场地宣传费 3 万元，用于宣传背版的制作等；2. 录制资料片 0.74 万元；3. 电子屏幕、媒体宣传费 1.26 万元。</p> <p>五、印刷费用 11 万元。1. 证件（参赛证、记者证、工作人员证等）2.5 元/个*1200 个=0.3 万元；2. 赛务指南 0.6 万元；3. 会务指南 0.6 万元；4. 相关大赛材料 9.5 万元。</p>	<p>在大赛决赛单项赛中获各职业（工种）前 3 名的选手，将分获金、银、铜牌。获各职业（工种）前 5 名的选手，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授予“全国技术能手”称号，颁发证书、奖章和奖牌，并直接晋升技师职业资格，对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的，晋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由共青团中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授予“全国青年岗位能手”称号，并在“全国杰出青年岗位能手”评选中享有优先权。获各职业（工种）第 6 至 20 名的选手，直接晋升高级工职业资格，对已具有高级工职业资格的，晋升技师职业资格。</p>	237.98	237.98		
--	-----------------------	---	--	---	--------	--------	--	--

			六、交通费 6 万元。10 台大客车/天*1000 元/台/天*6 天。 七、其他所需支出 3.4 万元。					
--	--	--	--	--	--	--	--	--

	全国青年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专项经费	通过举办青年高技能人才“双证”培训班，举办技能大赛，建立发展沈阳市青年技师协会，为沈阳振兴乃至东北振兴培养一大批技能精湛、素质全面的青年高技能人才。	<p>经费预算：157.6 万元。</p> <p>一、沈阳技工技能培训 70 万元：1.车工 10 万元；2.铣工 13 万元；3.数控车工 14 万元；4.维修电工 12 万元；5.工具钳工 9 万元；6.机械设备安装工程 3 万元；7.计算机网络管理员 2 万元；8.多媒体作品制作员 2 万元；9.美发 5 万元。</p> <p>二、沈阳青年技师协会活动经费 16 万元。1.全国优秀青年技能人才培训交流活动：人数为 100 人，4 万元；2.组织邀请全国省内知名技能专家深入企业开展现场技术讲评 12 万元。</p> <p>三、市级青年技工大赛费用 24.52 万元：1.车工 2 万元；2.钳工 1 万元；3.铣工 2 万元；4.焊工 6.12 万元；5.维修电工 3 万元；6.机械设备安装工程 2 万元；汽车修理工 3 万元；美发 3 万元；7.表彰奖励经费 2.4 万元。</p> <p>四、双证班费用 37.6 万元：1.技能证班费用 100 人，20 万元；2.学历证班 100 人（共三级在读）17.6 万元。</p> <p>五、业务经费 9.48 万元：1.印刷费 4.2 万元；2.外聘人员补助 5.28 万元（基地于 2005 年成立，属团市委下属独立行政管理部门，与团市委青工部合署办公，未增设人员。因工作需要，从成立之初外聘 4 名见习人员，协助基地工作）。</p>	扎实开展各项人才培养工作，为沈阳培养和储备大批青年技能人才。	157.60	157.60		
	纪念五四运动暨杰出青年人物和青年群体表彰活动经费	组织召开沈阳市纪念建团 95 周年、五四运动 98 周年及杰出青年人物和青年群体表彰大会。会上将对获得“沈阳市五四荣誉奖章”、“沈阳市五四奖章”、“沈阳市五四奖状”荣誉称号的个人及集体进行表彰。	<p>经费预算 11 万元：</p> <p>1.场地租用 2 次，2 万元；</p> <p>2.场地布置 1.5 万元；</p> <p>3.租车费 1 万元；</p> <p>4.会议表彰费用 6.5 万元：表彰材料 0.8 万元，奖牌、奖杯等 4.4 万元，影印费 0.6 万元,其它 0.7 万元。</p>	纪念建团 95 周年、五四运动 98 周年，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贯彻落实市委提出的“热爱祖国，孝敬父母，关爱他人”的市民基本道德行为准则，选树新时期沈阳青年典型，引领全市广大青年投身改革实践。	11.00	11.00		

	学雷锋主题活动经费	1.宣传雷锋事迹，弘扬雷锋精神，号召全市青少年向雷锋学习。2.开展义务活动及便民服务。3.身边的好人好事征文。4.开展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行动。	经费预算 5 万元： 一、雷锋事迹宣传经费 3.52 万元。1.雷锋书籍 1000 本，1.5 万元；2.海报 1000 张，0.5 万元；3.宣传单 10000 张，0.5 万元；4.场地布置 1.02 万元。 二、开展义务服务活动经费 1.48 万元。	社会效益：更好的宣扬雷锋事迹，弘扬雷锋精神，在全市掀起学习雷锋的热潮；深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青少年深刻领会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和精神实质，凝聚广大青少年的价值共识；在互联网上主动弘扬正能量、自觉抵制负能量、自觉增强网络文明素养。	5.00	5.00		
	沈阳市大学生服务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1、大学生服务中心在就业创业、勤工助学、心理咨询、法律维权及各类奖、助学金等方面对大学生，特别是对贫困学生给予扶助； 2、为贯彻落实团中央《大学生骨干培养工作实施细则》，将针对全市高校主要学生干部进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骨干培训； 3、大学生服务中心由团市委管理，人员全部为外聘人员。	经费预算 453.5 万元。 一、沈阳市大学生骨干培训班 15.5 万元：1.聘请专家 1 万元；2.学习资料及学习备品 0.5 万元；3.食宿费 8 万元；4.参观红色革命教育基地 0.5 万元；5.客车租赁费用 2 万元；6.往返火车票费用 3.5 万元。 二、沈阳市政府助学金 240 万元：救助对象为沈阳市属高校本、专科贫困大学生，救助资金由市财政和高校平均负担。一等奖学金：30 万元（3000 元/人/年*200 人*50%=30 万元）；二等奖学金：78 万元（1500 元/人/年*1040 人*50%=78 万元）；助学金：132 万元（1000 元/人/年*2640 人*50%=132 万元）。 三、贫困大学生公益性勤工助学补助金 35 万元（全年发放）：对市属高校贫困生及驻沈高校本、专科大学生，比照团中央及国家教育部规定的 10 元/小时为标准补助。 四、贫困大学生返乡车费补助金 50 万元：根据大学生返乡路费平均值（200 元），面向家住外省、外市的贫困大学生发放，固定每年发放人数为 2500 名； 五、沈阳市大学生市长奖学金 60 万元：以驻沈高校本、专科学生为主，评选和颁发大学生人才	提高大学生服务中心工作效率，切实履行大学生服务中心在全市高校大学生当中的服务职责；通过大学生社团节、文化节、“三走活动”、青年之声等主题鲜明、内容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来有效丰富大学生课余文化生活、活跃大学生思想，切实做到文化育人。同时，2015 年 1 月，沈阳市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已被团中央评选为全国学校战线实践育人创新试点优秀项目,我们将充分利用此契机，做好精准扶贫工作。此外，校园主持人大赛、校园歌手大赛、社团嘉年华等主题活动也已发展成为最受学生欢迎的品牌活动，沈阳大学生服务中心始终以培养青年学生“勤学、修德、明辨、笃实”作为工作着力点与落脚点，以此来切实有效引领当代沈阳青年学生在沈阳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中贡献青春力量。	453.50	453.50		

			<p>市长特别奖励金，奖励人数为 100 名，奖励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p> <p>六、大学生服务中心工作专项经费 53 万元：1. 外聘人员 13 人，人员补助经费 20.76 万元；2. 业务经费 15.06 万元；3. 活动经费 17.18 万元：开展大学生社团节、文化节、“三走活动”等主题鲜明、内容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p>				
	沈阳市青少年维权月主题实践活动经费	<p>维权月活动开展“案例警示教育”、“两法宣传”、“防艾宣传”、“12355 服务”等活动，重点实施沈阳市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关爱计划”，开展罪错青少年的帮扶工作。</p>	<p>经费 10.5 万元：</p> <p>1. 青少年维权月主题实践活动法律及心理健康讲座 2.5 万元；</p> <p>2. 青少年维权月主题实践活动专家心理咨询费 0.9 万元；</p> <p>3. 青少年自护教育资料制作费 2.5 万元；</p> <p>4. 青少年维权心理健康教育宣传资料 2 万元；</p> <p>5. 青少年心理教育沙盘 2.1 万元；</p> <p>6. 青少年维权宣传教育影像制作费用 0.5 万元。</p>	<p>积极构建“大维权”、“大服务”青少年维权工作新格局，全年至少完成维权实事 3 件，在全市范围内针对青少年重点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自护教育和普法宣传工作，围绕青少年维权月及系列活动、青少年心灵成长计划、轻松备考阳光行动、青春自护活动等项目，形成多位一体的青少年维权社会化工作体系。</p>	10.50	10.50	

沈阳市青年婚姻服务中心（沈阳市婚姻介绍所）					8.08	8.08		
	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按照通知要求，根据市房改办审核的各单位住房货币化补贴资金需求，纳入单位部门预算。	市房改办审定的补贴人数 3 人，补贴面积合计 93.41 平方米，资金需求合计 8.0829 万元。	推动住房制度改革深入改革，加快我市市直机关货币化工作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满足职工合理的住房需求，提高职工居住水平，改善住房条件。	8.08	8.08		
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11.33	11.33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沈阳市青少年国际文化交流中心人员编制 31 人，实有在职 26 人。单位空编制 5 人，为满足开展培训活动的需要，需购买 5 个服务岗位。棋盘山冬季由于供暖原因单位关闭，改到市内办公，所以聘用人员工作时间为 8 个月。	经费预算 11.33 万元： 1.厨师 2 名，面案 1 名，共 3 名，按后勤服务岗位（技术一类）安排，年需经费 6.9 万元（2875 元/人/月×3 人×8 月）； 2.服务员 2 名，按后勤服务岗位（普通用工）安排，年需经费 4.43 万元（2770 元/人/月×2 人×8 月）。	聘用临时工可以免除办理招用工及离职手续，随招随用，节约费用，减少劳动纠纷。	11.33	11.33		
沈阳市团校					20.00	2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团校团干部培训办学经费	2016 年预计培训人员 500 人，发生教师课酬、住宿费、办公购置必要教学办公用品、培训资料等支出。	经费 20 万元，其中： 1.教师课酬 4 万元； 2.住宿费 6 万元； 3.办公购置必要教学办公用品 2 万元； 4.培训资料 4 万元； 5.教学设备维修更新 4 万元。	建立高绩效团队，增强团队的沟通与信任，熔炼团队。	20.00	20.00		
沈阳市青少年宫					421.00	421.00		
	外聘教师劳务费	沈阳市青少年宫以青少年业余艺术培训为主，2017 年预计培训 3.2 万人次，需支付教师课酬。	外聘教师 70 人，按照上年实际支出水平，核定 2017 年需 225 万元。其中，幼教：55 万元；美术类：24 万元，表演类 18 万元；舞蹈类：30 万元；器乐类：17 万元；乐团指挥：7 万元；声	沈阳市青少年宫的办学宗旨是面向全市未成年人开展青少年团队活动，文化体育娱乐活动、科普活动等公益性活动。	225.00	225.00		

			乐类：10 万元；书法类：23 万元；英语类：25 万元；体育类 16 万元。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沈阳市青少年宫，作为对外服务窗口，为加强对参加培训的青少年人身安全及教室的管理，需购买 10 个服务岗位，其中：保安 7 人，保洁 3 人。	<p>经费预算 33 万元：</p> <p>1.保安 7 名，按后勤服务岗位(技术三类)安排，年需经费 23.268 万元（2770 元/人/月×7 人×12 月）；</p> <p>2.保洁 3 名，按后勤服务岗位(普通用工)安排，年需经费 9.972 万元（2770 元/月/人×3 人×12 月）。</p>	青少年宫作为未成年人的活动阵地，学员的人身安全是各项工作中的重中之重	33.00	33.00	
	青少年宫举办少年儿童活动经费	沈阳市青年宫将举办全市少年儿童公益性赛事活动以及深入社区、农村举办公益性校外活动。	<p>经费预算 163 万元：</p> <p>1.举办沈阳市少年儿童才艺大赛 12 万元；</p> <p>2.参加“银杏杯”艺术节交流 14 万元；</p> <p>3.沈阳市中学生交响乐团、管乐团、民乐团公益性巡回演出 12 万元；</p> <p>4.沈阳市青少年宫教学成果汇报会 15 万元；</p> <p>5.举办中国象棋、围棋、国际象棋、乒乓球比赛 17 万元；</p> <p>6.沈阳市中学生交响乐团、民乐团新年音乐会 16 万元；</p> <p>7.“手拉手，同在蓝天下”送艺下乡系列活动及成果汇报演出 20 万元；</p> <p>8.沈阳市青少年宫 30 周年宫庆 20 万元；</p> <p>9.举办流动青少年宫交流活动 15 万元；</p> <p>10.“舞绚花蕾”舞蹈专场 15 万元；</p> <p>11.参加宫协举办的“希望杯”体育比赛 7 万元。</p>	此专项经费主要用于举办各类青少年文艺体育活动等内容，做好针对青少年群体的服务工作经费保障。	163.00	163.00	

沈阳市青年志愿服务指导中心					8.90	8.90		
	青年志愿服务项目	<p>1.组织志愿者为各项工作服务。</p> <p>2.拟在全市开展青年志愿服务工作培训，全年计划培训 2000 人。</p> <p>3.开展青年志愿者表彰工作。</p>	<p>经费预算 8.9 万元。</p> <p>1.开展全市志愿服务者培训工作 5.4 万元。其中，场地租用：1000 元/场*34 场=3.4 万元；培训教材：20 元/套*1000 套=2 万元。</p> <p>2.开展沈阳市青年志愿者各类典型宣传表彰工作 3.5 万元；场地租用费 0.8 万元，会场布置 1.2 万元，奖杯及表彰材料 1.5 万元。</p>	<p>研究制定全市青年志愿服务工作发展规划，组织、协调、指导全市青年志愿者工作；广泛开展青年志愿者培训工作，推动基层志愿服务组织建设和注册志愿者队伍建设；开展青年志愿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总结推广各地青年志愿服务工作经验和做法；开展青年志愿服务工作理论研究和制定相关政策措施，推动志愿服务立法等工作。倡导“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服务精神，培养壮大青年志愿者队伍，推动社会志愿服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促进我市青年志愿服务事业科学发展，为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构建和谐沈阳贡献力量。</p>	8.90	8.90		
共青团沈阳市委委员会其他项目					9,809.00	9,809.00		
	沈阳市青少年宫迁建工程	该项目完成后，预计可促进区域文化教育的发展，成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阵地。	57500 平方米少年宫中续建工程。	形象进度：项目竣工；	446.00	446.00		
	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项目布展工程	青少年宫项目建筑的展示布展和设备购置等。	项目建筑的展示布展和设备购置等经费万元 9363 万元。	形象进度：项目竣工；	9,363.00	9,363.00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单位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公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合计	13,945.94	13,945.94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	13,945.94	13,945.94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本级	1,507.07	1,507.07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会计核算中心	39.98	39.98							
沈阳市青年婚姻服务中心（沈阳市婚姻介绍所）	140.24	140.24							
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289.53	289.53							
沈阳市希望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61.04	61.04							
沈阳市团校	296.17	296.17							
沈阳市青少年宫	1,770.80	1,770.80							
沈阳市青年志愿服务指导中心	32.10	32.10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其他项目	9,809.00	9,809.0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3,945.94	2,724.25	1,514.10	605.67	604.47	11,221.69		1,404.61	8.08				9,809.00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	13,945.94	2,724.25	1,514.10	605.67	604.47	11,221.69		1,404.61	8.08				9,809.00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本级	1,507.07	563.69	331.72	137.12	94.85	943.38		943.38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会计核算中心	39.98	39.98	23.48	6.60	9.90										
沈阳市青年婚姻服务中心（沈阳市婚姻介绍所）	140.24	132.16	82.09	20.08	30.00	8.08			8.08						
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289.53	278.20	175.70	68.06	34.44	11.33		11.33							
沈阳市希望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61.04	61.04	44.02	10.96	6.06										
沈阳市团校	296.17	276.17	168.08	47.91	60.18	20.00		20.00							
沈阳市青少年宫	1,770.80	1,349.80	672.82	310.55	366.43	421.00		421.00							
沈阳市青年志愿服务指导中心	32.10	23.20	16.19	4.39	2.62	8.90		8.90							
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其他项目	9,809.00					9,809.00							9,809.00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6 预算数						2017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89.28	0	6.42	82.86	0	82.86	71.74	0	6.04	65.70	0	65.70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3945.94 万元，比 2016 年收支总预算 9608.22 万元增加 4337.72 万元，主要是由于增加了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项目布展工程经费。

二、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71.7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6.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5.70 万元。2017 年预算数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17.5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0.38 万元，主要是由于各单位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6 年减少 17.16 万元，主要是由于实施公务用车改革公务用车数量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团市委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7.12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46.98 万元，下降 25.5%。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17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1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8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沈阳市委员会部门专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11221.6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